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已完成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具体情况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完成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9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周宇斌先生、王韬光先生、黄捷先生、郭蒙女士、何素英女士、吴遵杰先生、张踩峰女士共计 7 人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其中周宇斌先生、王韬光先生、黄捷先生、郭蒙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何素英女士、吴遵杰先生、张踩峰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为三年，自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公司以上 7 名董事成员均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其中蓝海林先生、王悦女士将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也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完成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9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选举肖丽女士、张雪梅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肖丽女士、张雪梅女士与于 2022 年 7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刘春媚女士共计 3 人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公司以上 3 名监事成员均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满足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公司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未有担任公司监事。上述人员简历详见公告附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可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并作出了重要贡献，公司对此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0 日

附件：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简历

非独立董事：

周宇斌：男，1984 年出生，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伦敦政治经济学院经济系，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职于广东新广林茂投资有限公司、中国新闻社、广东金穗实业集团。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总裁及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悦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周宇斌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周镇科先生为叔侄关系，与公司持有 5% 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周宇斌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王韬光：男，1964 年出生，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博士学历。曾任中国光大房地产集团公司副董事长；中科成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北控水务集团公司（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公司）执行董事。现任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董事长、深圳市光大策略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及本公司董事。

王韬光先生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王韬光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黄捷：男，1975 年出生，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深圳东部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工程部现场工程师；深圳市华来利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工程部副经理；深圳富居房地产公司工程部副经理；深圳市海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工程部经理；惠州农产品物流配送中心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深圳市锦鸿新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深圳市玉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深圳市大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工程总监、本公司董事。

黄捷先生在公司控股股东关联企业深圳市大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工程总监；与公司持有 5% 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黄捷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郭蒙：女，1981 年出生，中国籍，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中国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投资经理；九富投资顾问有限公司项目经理；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财经生活频道节目部主任。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职务。

郭蒙女士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持有 5 %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郭蒙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独立董事：

何素英：女，1966 年出生，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美盈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及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深圳市开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本公司独立董事。

何素英女士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何素英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吴遵杰：男，1965年出生，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学博士。曾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讲师、中国海洋直升机专业公司经济师，现任深圳大学经济学院专职教师、经济学副教授。

吴遵杰先生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吴遵杰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张踩峰：女，1973年出生，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湖北衡平咨询集团内控中心主任。现为湖北大学商学院会计系系主任、副教授、硕士生导师，湖北衡平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执业注册资产评估师。

张踩峰女士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张踩峰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非职工代表监事：

肖丽：女，1962 年出生，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公司业务部经理、深圳市朗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潮商集团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等职务。现任深圳市大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及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肖丽女士在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大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与公司持有 5% 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肖丽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张雪梅：女，1971 年出生，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珠海市卡都九洲食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人事总监；2009 年 9 月进入本公司工作，历任公司办公室主任、珠海乐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珠海乐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总经办副主任及公司监事。

张雪梅女士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持有 5 %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张雪梅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职工代表监事：

刘春媚：女，1975 年出生，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自 1999 年入职公司以来历任财务部副经理、财务部经理、网络信息部经理、总经办副主任、总经理助理等职务。在财务及信息化等管理方面具有较为丰富的经验。现任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乐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及本公司监事。

刘春媚女士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持有 5 %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刘春媚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